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11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6073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4096143_11126073800_1_4096143_11126073800_1.pdf)

主旨：本府委請長興國小辦理「110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-客家本位國語科補充教材增能培力工作坊」，請學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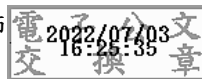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長治鄉長興國小111年6月27日屏長國小教字第11100027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屏東縣長興國小視聽教室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1年7月26日至29日(星期二至星期五)，共四日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參與本案協作試行21所客家重點學校，請務必派員參加。
 - (二)對本課程有興趣學習並有意協助推動本案課程教材之教師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報名。

六、同意核予參加之正式教師及工作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土語文指導員邱智宏老師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